印刷品服务需求

一、供应商应指定专人负责对接医院的印刷品供货服务，并按要求做好印刷品的版面设计、排版等印刷前服务工作，印刷质量及纸张质量应符合院方要求，若出现货物质量问题，院方有权拒收并要求更换货物；

二、院区印刷品按需分批次供货,要求收到院方供货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送货至指定的使用地点；如有紧急需求，需按院方要求的时间供货；

三、成为供应商后，本项目所需的任一产品均需向使用部门确认符合要求后才能按需批量供货；

四、供应商所报单价应包含印刷品的版面设计、编排、印刷、装订、运输、送货、税费等综合费用，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院方不再接受供应商任何形式的其他新增费用。

五、清单中货物数量为暂定数量，单价不变，费用按实际数量结算，清单外货物的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供货；

六、我院印刷品实施零库存管理，供应商须做好常规货物的备货，按每次实际下单数量供货，并直接送货至全院各科室；

七、因医院印刷品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存在改版或停用等情况，供应商应控制备货数量，如因大量存货造成的积压损失，需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我院印刷品申领与医院办公用品申领平台相结合，供应商需与我院办公用品申领平台供应商建立协作，共同做好医院印刷品的供货服务；

九、供货清单所列数量为预估数量，实际数量以医院下单数量为准进行结算。